

文化和金融协力 助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

最新发布的《宁波市文化金融白皮书(2019-2021)》显示,2019年至2021年,宁波市文化金融间接融资市场、直接融资市场和保险市场均取得了长足发展,文化金融市场规模稳步提升,市场活力逐步增强,企业融资成本显著降低。

统计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末,宁波市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1252.6亿元,同比增长26.8%;宁波完成旅游总收入838.8亿元,接待国内游客超过5151.1万人次;宁波市文旅产业贷款余额1158.6亿元,连续两年超千亿元,在海内外资本市场上市的宁波市文旅企业达39家……

自2019年宁波“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创建以来,宁波市文化产业顶住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实现全面发展,区域金融形势良好,宁波文化金融合作基础不断夯实、合作局面进一步打开、供给能力持续提升、示范带动作用逐步显现,逐渐形成文化和旅游产业与金融业互利共赢的新局面。

旅企业上市培育计划签约仪式



示范创建深化 融合迈上新台阶

经过三年多来的探索实践,宁波市创建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示范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完善“政府+文旅+金融”多领域协同共生的顶层设计,强化“文旅+金融+科技”跨业态融合发展的需求侧引领和“机构+团队+平台”全链条集成创新的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形成了“宁波经验”。

由探索阶段向深化阶段迈进。宁波市文化金融生态日益完善,已形成间接融资市场稳步增长、直接融资市场多层次建设红利有效释放、银保合作和银担合作模式逐步成熟的体系。宁波市文旅产业间接融资市场规模超1000亿元,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超10%,文化和旅游企业融资费用下降幅度均超10%。近300家文化和旅游企业在多个交易所成功挂牌,超400家文化和旅游企业接受区域担保和保险服务,切实分担文旅企业经营、信用风险,拓宽文化和旅游企业的融资渠道。

多部门聚力协同,形成发展合力。宁波市积极争取专项资源,加大央行货币政策工具对文旅产业的支持力度,释放金融机构市场化力量。针对文化金融市场体系的薄弱点和空白点,升级政策,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形成针对文化和旅

游产业的文化金融应急保障与信贷风险分担机制,弥补市场不足,缓解融资约束;通过鼓励文化金融专营机构建设,金融产品创新,提升文化金融专业能力。截至2021年末宁波市各类文化金融专营机构超14家,涵盖银行、保险、产业基金、服务平台等领域,各类文化金融专营机构共开展企业调研超200次、座谈会和研讨会近百场,服务文化和旅游企业超3000家次。

“文旅+金融+科技”融合发展已具雏形。依托宁波保税区金融科技产业园、宁波保税区国际文化产业园两大载体,构建场景化、数字化的文化金融平台,引入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领域的科技企业,为中小文旅企业打造综合公共服务平台,助力相关监管部门对文化金融创新进行动态督导;探索搭建宁波文创企业数字管家服务平台,以标准数字工具和数字化核心要素管理功能为基础构建服务影视行业的一站式管理平台,集资金流、发票流、合同流、服务流于一体,提升影视项目的透明化和合规性,为影视行业解决财税合规和融资难问题;发挥文旅保险科技的优势,为文旅保险提供在线投保、核保、理赔、防灾防损服务。

“文金”携手发力 危机中育新机

“十四五”时期,宁波市踏上高水平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征程,文化和旅游产业被赋予新的发展内容。同时,世界经济形势和国际环境发生深刻变化,文化和旅游产业的发展也面临新的困难。宁波市需积极应对新的机遇与挑战,明确发展目标,创新发展思路,解决文化与金融合作中的核心问题,持续激发文化金融市场活力,助力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

注重投资质效。未来五年是建设现代化滨海大都市的关键时期,宁波市将唱好“双城记”,大运河诗路、生态海岸带、高能级产业集群等多个杭州共建领域将不断涌现典型文旅类投资机会;推动“六大变革”,加速“六个之都”的建设,促

进文化和旅游产业的动能转换,提高文化和旅游市场的治理能力,集聚产业资源要素,为文化与金融深度合作夯实基础;在面临新机会的同时,文化和金融的合作需把握文旅类投资多样化的特点,保持好当前创新发展势头,在扩大金融供给的同时,更注重提高投资的质量与效率。

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宁波市已形成以文化智造为重点的产业结构,影视等数字内容类企业初步集聚,但产业链协同、资源整合能力需持续提升,这就要求金融机构对服务项目的社会效益有更深的把握,并且落实好风险防范工作,完善内控机制,提高风险管理能力;金融机构服务过程中仍面临较大的信息不对称问题,需加大文化金融

宁波市文化金融 专营机构列表

类别	主办或承办机构	专营机构名称	创设层级
银行	农业银行宁波市分行	文创支行	全市首家 农行系统首家
	甬城农商行	普惠事业部(文创专营机构)	全行首批
	甬城农商行	城东支行(文创专营机构)	全行首批
	鄞州银行	首南支行(文旅专营支行)	全行首家
保险	北京银行宁波分行	文化金融部	全行首家
	人保宁波分公司	全城旅游保险运营中心	全市首家 人保系统首家
产业基金	宁波市政府	宁波文化产业发展基金	全市首家
	宁波文旅集团	宁波市文旅产业基金	集团首家
地方金融组织	宁波市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宁波市文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全市首家
	宁波股权交易中心	文化创意板	全市首家
服务平台	宁波文旅集团	宁波市文化金融服务中心	全市首批
	宁波民和文化产业园	宁波市文旅金融服务中心	全市首批
	宁波市普惠金融信用信息服务平台	“文旅我要贷”专题	全市首批

制图 徐卓蔚

本版文字 徐卓蔚 张正伟 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供图

压题图: 宁波文旅企业上市培育计划签约仪式。

下图: 宁波金融机构为文旅企业提供融资支持。

专业人才培养;抓住文化消费新业态与文化贸易新场景的机会,利用金融科技力量,赋能文旅消费新空间;针对文化内容出口面临的海外侵权风险提升产品与服务的供给能力,提高文化外贸金融服务质效,创新知识产权金融服务,以支持文化“走出去”。

深化合作机制。文化和旅游产业受原材料持续上涨、用工难用工贵、应收账款回款慢、物流成本增高等诸多因素影响,供给端受到一定影响,

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经营情况不容乐观。居民消费信心不足,企业投资意愿下降,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动力被压制,在三重压力下,文旅企业面临更大的融资压力。需要持续深化文化与金融合作机制,引导并形成良好的市场预期,调整文化金融市场结构,夯实发展基础。宁波市文化金融生态体系已初步建立,但直接融资市场占比偏低,文化金融市场结构需进一步优化,上市公司利用资本市场融资的活跃度和灵活性还需进一步提升。

激发产业活力 做活做新文旅

未来,宁波市要努力实现现代化滨海大都市、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共同富裕示范区先行市和新时代文化高地的建设目标,扩大文化金融有效投资,发挥金融的“三大功能”和“三大作用”,做大做强市场主体,促进要素流动集聚,激发产业活力,推动文化与金融合作发展再上新台阶。

金融“造血”助力城市发展。强化金融对重大项目建设的支撑,利用好政府专项债推进文旅重大项目建设,建立常态化、高质量的文化和旅游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库,协调政府产业投资基金向重点文旅企业、重点文旅项目和重点文旅平台倾斜;鼓励金融支持非遗保护与活化,加快以越窑青瓷为代表的非遗保险产品的开发与推广,提高文博建筑创新应用保险机制对宁波古建筑的覆盖率;强化金融服务支持城市文化品牌建设,推出专业化、国际化、市场化水平较高的宁波文旅金融活动,挖掘宁波港口文化资源,引导资本支持新时代文艺精品创作,设立宁波文化类与艺术类的发展基金,支持宁波重点文化艺术项目。

金融“活血”护航产业创新。加大数字内容领域的金融投入,鼓励金融机构开展无形资产质押、供应链金融等领域的创新,探索构建文化无形资产流转评估体系,建设权威的文化产业无形资产评估、交易、质押数据库,探索版权质押融资服务创新;加强文旅综合金融服务数字化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应用,鼓励各平台实现产业数字化,建立“核心企业+上下游企业+金融”的产品链条,推动文化金融做实做深;加强数字化发展阶段的金融风险防控,引导金融正确地、理性地服务文化和旅游产业,建立核心企业、重大项目常态化金融风险防控机制,精准预防化解企业股权质押、资金链断裂等风险,促进文化金融的健康发展。

金融“补血”深化机制拓宽渠道。通过企业融资信息共享,以及加强与征信、税务等信用平台对接等方式,全面掌握疫情期间文旅企业的资金需求,引导银行用好货币政策释放的资金及增量政策工具,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在权限范围内提供利率优惠、给予费用减免;深化金融专营服务与产品创新机

制,引导银行机构大力推广著作权、商标权、景区经营权、门票收入、应收账款等新型质押融资业务,支持保险机构针对旅游、教育、文化、体育等领域消费需求,开发专属保险产品;鼓励银行通过单列专项额度、开通绿色通道、明确利率优惠、争取信贷资源等方式加强对文化和旅游企业的支持。

发挥金融“培育”作用,扶植产业主体壮大。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搭建专门服务文化和旅游企业的上市培育基地,协同各交易所助力文化和旅游企业进入上市快车道;推动文旅企业信用体系建设,加大金融与管理培训,帮助文旅企业建立规范和完善的财务制度和管理体系,建立动态化文化和旅游企业信用评价制度,并与金融机构实现联动;推动园区提高服务能力,鼓励园区通过增加投融资对接活动、设立综合服务窗口、加强社群建设等方式,建立政策发布、信息共享、政策咨询、项目落地等一站式服务模式。

发挥金融“提振”作用,构筑双循环新格局。创新文化外债金融服务模式,加快国际航运保险、区域物流保险、跨境电商保险、运前保险等创新服务在文化和旅游企业的应用,探索开展海外文化知识产权保险服务;创新支持区域联动发展,充分发挥文化产业基金的作用,积极与其他地区产业基金、引导基金、文化领军企业通过成立基金、共同投资等方式实现深度合作;创新金融惠民手段,扩大金融激发文旅消费的作用,升级文化金融卡、文化消费券的服务和产品,加大“文化惠民”力度。

发挥金融“专业”作用,夯实文化金融基础。建立文旅产业专门人才库,实施“甬江引才”计划和“六个一批”人才工程,建立高层次、紧缺型文化人才和文化金融人才引进制度;健全文化金融人才奖励政策,推广针对文化和旅游人才的“首贷户拓展业务补贴”、“人才保”补贴等,鼓励银行开发针对文化和旅游人才的“人才贷”等金融业务;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机制,加强文化金融智库建设,鼓励建设文旅金融人才培养基地,鼓励在甬高校及职业院校建设文化发展研究中心,鼓励专业人才持续提升职业技能,鼓励金融机构组建文化金融专业团队。

